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定于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10:00在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69号人福科技大厦六楼会议室召开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暨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已于2009年9月15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现将会议相关情况再次通知如下:

- 一、会议召开相关事项
 - 1.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http://www.chinaclear.com> 对上述议案进行投票表决。股东可以到会参加现场投票表决,也可通过互联网参加网络投票。
 -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上午10:00;
 - 3.网络投票时间为:2009年9月29日(星期二)下午15:00起至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下午15:00止;
- 二、会议地点: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69号人福科技大厦六楼会议室;
- 三、股权登记日:2009年9月24日(星期四);
- 四、提示公告:公司将于2009年9月18日(星期五)2009年9月25日(星期五)两次发布提示性公告。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1.关于同意谢葆宏先生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 2.关于选举刘林青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关于出售公司所持中国联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 三、会议出席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9月24日(星期四),截至股权登记日下午15:00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现场会议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该等股东有权委托代理人作为代理人持股东本人亲笔授权委托书参加本次会议,该代理人不必为股东;

-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等;
- 3.部分应邀出席会议的中介机构、新闻媒体及其他人员。

四、网络投票注意事项

- 1.网络投票时间:自2009年9月29日(星期二)下午15:00起至2009年9月30日(星期三)下午15:00止;
- 2.未办理过身份验证的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之前,需至少提前一天办理身份验证,取得网上用户名、密码及电子身份证,具体流程见附件1之《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
- 3.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期间,股东可使用网上用户名、密码登录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具体流程见附件2之《投资者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 4.有关股东办理身份验证及进行网络投票的详细信息请登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chinaclear.com> 查询;
- 5.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 1.登记手续:
 - ①境内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注册登记证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以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复印件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②境内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 ③委托代理人须持有本人身份证、委托入证券账户卡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3)办理登记手续。
- 2.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武汉市洪山区鲁磨路369号人福科技大厦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邮政编码:430074;
- 3.登记时间:2009年9月25日(星期五)至2009年9月29日(星期二)工作时间内,即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7:00;
- 4.异地股东可用信函、电话或传真方式登记,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登记的股东可在会议当天直接抵达会议现场参与审议表决。

六、注意事项

- 1.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 2.联系电话:027-87597232、87596718-8019,传真:027-87597232;
- 3.联系人:孙静、袁敏、吴文峰、汪纯之;

股票简称:人福科技 证券代码:600079 编号:临2009-040号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通知公告

- 4.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八日

附件1:

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

投资者开立证券账户时已开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络服务权限的,可使用证券账户网上用户名、密码等登录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站 www.chinaclear.com 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网络服务业务,无需再办理投资者身份验证业务。

投资者开户时未开通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网络服务权限的,若需办理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证券网络查询等网络服务业务,必须先办理投资者身份验证业务。投资者办理身份验证业务遵循“先注册,后激活”的程序,即先通过互联网进行网上注册,再到注册时选定的身份验证机构现场一次性办理身份验证手续。激活网上用户名,选择使用电子证书的投资者同时在身份验证机构领取电子证书。投资者网上用户名一旦激活,即期生效,并可长期使用,投资者需牢记网上用户名、密码,选择使用电子证书的投资者还需妥善保管电子证书。投资者身份验证操作流程如下:

(一)网上注册

- 5.密码:
 - ① 选择是否使用电子证书;
 - ② 其他资料信息。
- 注3:根据系统提示,投资者在系统列出的身份验证机构备选名录中选择一个身份验证机构(例如证券公司营业部)办理身份验证手续。
- 注4:注册成功后,提示页面列出了后续操作需要的各项材料,投资者须牢记网上用户名及密码,网上用户名需提交给身份验证机构以办理身份验证手续,身份验证完成后,网上用户名可与密码配合使用,登录网络服务系统。

二、现场身份验证

注1:使用电脑通过互联网登录中国结算网站后,点击页面左侧的“投资者登录”,电子证书用户选择“证书用户”,非电子证书用户选择“非证书用户”。

注2: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电子证书,非电子证书用户还须使用验证码,验证码由系统自动生成,并显示在页面上。

咨询电话: (北京) 010-58598851、58598912 (业务)

(上海) 010-58598822、58598884 (技术)

(深圳) 4008833008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人)出席武汉人福高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 授权/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

委托人帐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营业执照号码(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序号	议案	表决情况
1	关于同意谢葆宏先生辞去本公司独立董事职务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2	关于选举刘林青先生为本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3	关于出售公司所持中国联合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全部股权的议案	赞成□ 反对□ 弃权□

注:1.股东填写本授权委托书时,应明确勾选授权类别(代为或全权);

2.股东选择代为行使表决权的,被授权人将按授权人授权意思表示,选择全权行使表决权的,被授权人按自己意思投票。投票时,请在“表决情况”选项下打“√”;

3.每份均为单选,多选为无效票;

4.授权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股东签章: 受托人签章: 授日期: 年 月 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发行人”或“三维通信”)公开增发不超过3,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下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809号文核准。本次增发的招股意向书摘要、网上发行公告及网下发行公告已于2009年9月16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现将本次增发的发行方案概述如下: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本次增发股份数量不超过3,000万股,最终发行数量将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情况并结合发行募集资金需求协商确定,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24,809万元。本次增发A股发行价格为17.59元/股。本次增发股票网上申购简称为“三维增发”,申购代码为072115。

二、本次发行采取网下A股优先认购与网上、网下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公司原A股股东放弃的优先认购部分纳入剩余部分在网上、网下发行。原A股股东通过网上申购行使优先认购权,公司原A股股东最大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09年9月17日(即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A股持股数量乘以10:2.5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

三、本次发行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比例为50%:50%。如获得超额认购,则除去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认购权部分的有效申购获得足额数量发行,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本次增发投资者的认购情况,对网上、网下预设发行数量发行双向回拨,以实现网上配售比例与网上配售比例趋于一致。

四、本次增发投资者的申购日为:2009年9月18日。

五、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认购权的规定

六、本次发行将向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公司原A股股东最大可按其股权登记日2009年9月17日(即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A股持股数量乘以10:2.5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即最多可优先认购3,000万股,约占本次增发最高发行数量的100%。公司原A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的申购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申购简称为“三维增发”,申购代码为“072115”。

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认购数量最低为1股,最高不得超过其股权登记日2009年9月17日(即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A股持股数量乘以配售比例(计算结果只取整数部分精确到1股)。如原A股股东申报认购数超过其可优先认购股数,则超出部分与其他网上申购的部分一起参加比例配售。公司原A股股东放弃的优先认购部分纳入剩余部分,按照2009年9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和《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规定进行发行。

公司原A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的申购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申购简称为“三维增发”,申购代码为“072115”。

申购款=申购股数*17.59元/股

三、其它投资者和公司原A股股东非优先认购部分申购的规定

除公司原A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外,公司原A股股东和其他投资者还可以参与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分为网上申购和网下申购。

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若同时为原A股股东,其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

证券代码:002115 证券简称:三维通信 公告编号:2009-046

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A股股票提示性公告

月17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A股持股数量乘以10:2.5的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即最多可优先认购3,000万股,约占本次增发最高发行数量的100%。公司原A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的申购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申购简称为“三维增发”,申购代码为“072115”。

公司原A股股东优先认购数量最低为1股,最高不得超过其股权登记日2009年9月17日(即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A股持股数量乘以配售比例(计算结果只取整数部分精确到1股)。如原A股股东申报认购数超过其可优先认购股数,则超出部分与其他网上申购的部分一起参加比例配售。公司原A股股东放弃的优先认购部分纳入剩余部分,按照2009年9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时报》上的《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A股网上发行公告》和《三维通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增发A股网下发行公告》规定进行发行。

公司原A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的申购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申购简称为“三维增发”,申购代码为“072115”。

申购款=申购股数*17.59元/股

三、其它投资者和公司原A股股东非优先认购部分申购的规定

除公司原A股股东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外,公司原A股股东和其他投资者还可以参与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非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分为网上申购和网下申购。

参加网下申购的机构投资者若同时为原A股股东,其行使优先认购权部分的申购必须以网上申购的方式进行。

证券代码:002243 股票简称:通产丽星 公告编号:2009-033号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2009年中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议案已经公司于2009年9月8日召开的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公司2009年9月9日的《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上。现将具体实施事宜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本公司2009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61,293,09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红股2股,派0.2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个人、证券投资基金投资者实际每10股派0.080000元),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

分红派息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具体实施日期

二、股权登记日为:2009年9月25日

除权除息日为:2009年9月28日

三、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发放对象

本次发放对象为:2009年9月2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证券登记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实施方式

1.本次所派现金(含税)于2009年9月28日直接计入其资金账户;

2.本次公司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09年9月28日通过受托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219	深圳市通产包装集团有限公司
2	08*****628	深圳市丽源祥工贸有限公司
3	08*****635	深圳市中科贸易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五、本次所派(含税)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09年09月28日。

六、公司股份变动情况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增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97,912,999	60.71%	0	9,791,300.00	48,956,500.00	0.00	58,747,800.00	156,660,799.00	60.71%
1.国家持股	0	0.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87,152,220	54.034%	0	8,715,220.00	43,576,110.00	0.00	52,291,332.00	139,443,552.00	54.034%
3.其他内资持股	10,760,779	6.676%	0	1,076,078.00	5,380,390.00	0.00	6,456,468.00	17,217,247.00	6.676%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0,760,779	6.676%	0	1,076,078.00	5,380,390.00	0.00	6,456,468.00	17,217,247.00	6.676%
其中: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63,380,099	0.00%	0	0.00	0.00	0.00	0.00	63,380,099	0.00%
1.人民币普通股	63,380,099	39.29%	0	6,338,009.00	31,600,040.00	0.00	38,028,058.00	101,408,157.00	39.2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其他	0	0.00%	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三、总股份	161,293,098	100.00%	0	16,129,309.00	80,556,540.00	0.00	96,775,880.00	258,068,978.00	100.00%

七、本次实施送(转)增股后,按照股本258,068,956股摊薄计算,2009年中期每股收益为0.12元。

八、有关咨询办法

1.咨询机构: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咨询地址:深圳市布吉坂田五和南路49号

3.咨询联系人:蒋祥林、任红娟

4.咨询电话:0755-8411223

5.咨询传真:0755-84191900-102

九、备查文件

1.公司二〇〇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登记公司确认的分红派息、转增股本具体时间安排的方案。

特此公告。

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9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0028、200028 证券简称:一致药业、一致B 公告编号:2009-23

深圳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0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会议召开期间没有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的情况

1.召开时间:2009年9月17日14:00;

2.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八卦岭路15号一致药业大厦五楼会议室

3.召开方式:现场投票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施金明董事长

6.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全体情况

A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110,496,748股,占公司A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47.369%;

B股股东及股东代理人9人,代表股份6,375,323股,占公司B股股东表决权股份总数11.6157%;

四、会议的表决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会议以普通决议分别通过了议案1、2、3;

1.议案通过了《关于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向深圳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

	代表股份	同意(股)	同意比例	反对(股)	反对比例	弃权(股)	弃权比例
与会全体	116,872,071	116,094,438	99.3346%	777,633	0.6654%	0	0.0000%
与会A股	110,496,748	110,459,748	99.9665%	37,000	0.0335%	0	0.0000%
与会B股	6,375,323	5,634,690	88.3828%	740,633	11.6172%	0	0.0000%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广信天光律师事务所律师

2.律师事务所负责人:张洪伟

3.结论性意见:一致药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一致药业《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深圳一致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九年九月十七日

证券代码:000977 证券简称:浪潮信息 公告编号:2009-015

浪潮电子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浪潮信息,证券代码:000977)交易价格已连续三个交易日内(9月15日、9月16日、9月17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及核实的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3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2号—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通过电话询问方式,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核实: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近期公共传媒没有报道可能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上海鼎立科技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医工院”)日前在就非公开发行融资事宜进行讨论,并于近期确定具体方案,目前相关事项尚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为维护全体股东及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A、B股股票自2009年9月18日起停牌。

本公司将于2009年9月25日(即T+5日)内按照相关规定,对方案进行论证,并召开董事会审议。若有关初论论证未获通过,公司将于2009年9月25日前公开并复牌。若初步论证获得通过,公司股票将最迟于2009年9月25日披露相关信息并申请复牌。